

上海警方严厉打击涉企舆情敲诈

造谣抹黑、有偿删帖? 快报案!

警戒线

造谣抹黑、有偿删帖，“交钱就删、不交再发”?……随着互联网和自媒体的发展，一些不法分子通过网络平台经营的自媒体账号，恶意炒作企业的所谓“负面信息”，实施针对企业的敲诈勒索犯罪，严重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破坏市场秩序和营商环境。

今年以来，上海警方依托“砺剑”“净网”系列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涉企舆情敲诈犯罪，有力保护了企业合法权益，有效维护了法治化营商环境。

数据显示，今年以来，上海警方已依法清理涉企网络谣言信息26万余条次，关停违法违规账号1.1万余个，有力防止“键盘伤企”“网暴伤企”等情况发生。

恶意抹黑，“合作”才删帖

今年4月，市公安局刑侦总队

接沪上某咖啡品牌公司报案，称某餐饮业公众号多次发布恶意抹黑该公司商业模式、业务数据的文章，对公司经营造成巨大负面影响。公司主动联系后，对方以双方合作为由，要求支付45万元合作费用，否则还将发布更多关于公司的负面报道。警方初步判断，这很可能是一起假借商务合作之名，实则通过有偿删帖方式敲诈勒索的案件。

警方调查发现，2023年，该公众号已经发布一篇有关咖啡品牌公司加盟问题的负面文章，并提供一份收费20万元的合作协议，当时，咖啡品牌公司没有接受协议。今年3月，该公众号又发布了“门店闭店率高、虚夸加盟数量”等负面信息，对企业品牌造成影响。咖啡品牌公司与该公众号运营者苏某沟通，而苏某却说，“已经准备好另外五篇重磅稿件，从五个视角全面剖析该咖啡品牌公司”，并提供了一份新的收费45万元的合作协议。苏某说，如果公司不接受，就将以每天一篇的频率，连续发布5篇负面文章。最

终，该咖啡品牌公司抱着息事宁人的想法，按苏某要求签订合作协议并先行支付22.5万元的合作费用。

目前，犯罪嫌疑人苏某因涉嫌敲诈勒索罪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

移花接木，收取“服务费”

今年4月下旬，市公安局青浦分局陆续接辖区多家企业报案，反映一名为“某某安全”的公众号通过持续发布企业负面、不实信息施压，强迫企业签订所谓“市场推广合同”，收取大额服务费用。

经查，“某某安全”的公众号目前粉丝量达19.1万，日均浏览量达8000余次。自2021年起，公众号运营者丁某开始以“张冠李戴”“移花接木”等方式，集中发布针对性极强的负面文章。

例如，今年5月，该公众号发布一篇题为“某企业因查获非法品被停业整顿7天”的文章，并在正文醒目位置拼接了一条标注“涉案2000万元!参与者全部判刑”的短视频。

经核实，文章所述“停业整顿”确系相关部门通报，但拼接的短视频系外省市查获的一起非法经营案件相关画面，与某企业毫无关联。

通过类似的手法，丁某高频次、持续性发布这些负面、不实文章，迫使企业签订所谓的“市场推广合同”，合同金额被丁某精心设计在每年2万元至10万元不等。合同到期后，如果企业不再续约，丁某会重启“黑稿”攻势，实施新一轮的敲诈勒索。

目前，犯罪嫌疑人丁某因涉嫌敲诈勒索罪已被青浦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

企业遇类似情况，别慌

警方发现，不法分子对企业实施舆情敲诈主要分为以下三步：第一步是搜集编发负面信息、不实信息，这类文章一般采用“无中生有”“移花接木”等手段制造公众对企业的不满情绪，而不法分子舆情敲诈的目标，多为社会关注度高的经济、民生领域的知名企业，尤其是处于上市、融资等

关键节点的大型企业。第二步是利用网络炒作形成舆论压力，有的不法分子还会雇佣“网络水军”短时间多账号同步炒作负面信息，人为制造舆情发酵假象。第三步就是以舆论胁迫敲诈企业索取费用。

警方提醒

凡是以“有偿删帖”“舆情合作”等名义，明示或者暗示企业“付费避免曝光”的行为，均可能涉嫌舆情敲诈。企业如果遇到类似情况，切勿恐慌，应坚决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第一时间固定发帖内容、聊天记录、合同签订、资金往来等证据，及时依托“守护e站”等警企合作机制反映情况，并到公安机关报案，不要私下满足敲诈者支付“封口费”等要求。一时的隐忍换不来长久的“太平”，只会助长犯罪分子的“胃口”。互联网平台应依法依规对相关虚假、侵权信息采取清理、屏蔽等措施，防止不实言论持续发酵，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

本报记者 杨洁

“内部渠道”买演唱会门票? 有诈!

检察官提醒:购票务必认准官方渠道

本报讯(记者 赵菊玲 通讯员 徐杰瑛)演唱会市场火爆，当红明星的演唱会更是一票难求，而不法分子也蠢蠢欲动，抓住粉丝急切购票的心理设下诈骗陷阱，王某就谎称自己是票务人员，以代购演唱会门票为由骗取钱款。金山区检察院近期依法以诈骗罪对王某提起公诉。

2024年7月，小李因未能抢到心仪歌手的演唱会门票，焦急万分之下在网上发帖求助。帖子发出不久，便有一名自称“票务人员”的网友主动联系他，声称可以通过“内部渠道”购

买到官方平台已售罄的门票。

“我有办法买到票，但需要先付定金……”对方抛出的诱饵让小李喜出望外，未加多想便将定金转了过去。然而，支付定金后不久，小李又收到了对方的新要求。“这场演唱会太火爆，普通票卖不出来，我可以买内场票，但需要补差价……”虽然价格陡增，但为了能近距离看到偶像，小李犹豫之后再次支付了5000余元的“差价”。

然而，眼看演唱会日期临近，小李却始终未收到门票。面对追问，

对方以“出票需要时间”“平台录入系统有延迟”等借口百般推脱。察觉不对的小李要求退款，对方竟又提出需支付“退款手续费”。至此，小李终于意识到自己遭遇了诈骗，立即前往公安机关报案。

2025年2月，王某被抓获归案。经查，王某根本不是所谓的票务人员，更无任何“内部渠道”。手头拮据的他刷到小李的“求票”帖后动起了歪心思，便假扮票务人员设下诈骗陷阱，而受害人也不止小李一人。调查发现，2024年6月至7

月，王某用同样的手法，虚构支付门票钱、定金、手续费等理由，从两名受害人处骗取钱款共计2万余元。

检察官提醒

消费者购票应通过演唱会官方售票平台或授权渠道实名制认证购买，切勿轻信网络社交平台以及“内部工作人员”“黄牛”等发布的代购、转售信息，不要随意在不可信的平台或向陌生人提供个人身份信息、联系方式等重要隐私，以免造成个人财产损失。

本报讯(记者 鲁哲 通讯员 吴叶青)“你是不是在梦游时把手机弄丢了，我帮你找回来。”“热心肠”室友屡屡出手相帮，没有想到这竟是一场精心编织的骗局。近日，闵行警方侦破了一起利用室友“梦游”实施的诈骗案，犯罪嫌疑人吴某目前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近日，小王在父亲的陪同下赶到闵行公安分局曹行派出所报案，称他向一名“陌生人”先后支付了1.28万元用于“赎回”手机。原来，小王一直有梦游的毛病。据他回忆，4月23日清晨，他在宿舍醒来后，发现放在床头的手机不见了。询问同寝室的吴某，对方称看到小

王梦游时把手机带出去后遗失，吴某还主动帮小王联系捡到手机的“陌生人”。但“陌生人”开口向小王索要2500元好处费，小王于是将钱款转给了吴某。吴某当着小王的面将钱款转给了“陌生人”，小王顺利拿回了手机。意外的是，之后的40天，小王竟“梦游”6次弄丢了手机，并通过吴某陆续转给“陌生人”1.28万元用于“赎回”，直到父亲发现才报警。

接报后，民警首先对“陌生

人”展开调查，在调阅小区及楼道公共视频后，民警并未发现小王有梦游出门的情况。民警还对其室友进行走访，据室友描述，小王确实有梦游，但没有发现他拿着手机。

“陌生人”极有可能是虚构的，民警随即围绕吴某展开调查，发现其用于接收小王转账和转给所谓“陌生人”的微信号均是吴某本人。此外，小王父亲也曾与“陌生人”协商，提出以800元换回手机但遭拒，

小王父亲察觉电话中“陌生人”的声音与吴某十分相似。

经充分调查取证，警方最终确定“陌生人”就是吴某。到案后，犯罪嫌疑人吴某如实供述，他发现小王为人单纯，偶然间，他发现小王睡觉时偷走他的手机，后假借小王“梦游”遗失手机，帮助联系“陌生人”归还，以此骗取小王钱款。截至报案，吴某已作案6次，牟利1.28万元。

6次弄丢手机每次都能找到

“热心”室友编骗局，借口“梦游”实施诈骗

本报讯(记者 陈佳琳 通讯员 王诗仪)近日，一男子在上海火车站通过贴靠尾随旅客进站乘车的方式，打开旅客随身双肩包，扒窃盗取包内现金千元。上海站派出所迅速反应，通过顺线追踪、分析研判，锁定嫌疑人王某，在接到报警后仅2小时火速侦破此案，追回被盗财物。

6月6日8时30分许，上海站派

男子火车站贴身盗现金

民警2小时破案追回财物

出所民警接旅客谢某报警，称其5日21时40分许在上海站6号候车室排队进站时，隐约感觉有人在身后贴挤自己，但当时因排队人流密集拥挤，他并未留意。第二天一早，谢某发现随身携带的双肩包的拉链被

拉开，包内千元现金不见了。

接警后，民警迅速开展工作。通过调取公共场所视频发现，有一名男子一直尾随谢某，趁着进站排队人群拥挤密集，以故意贴、挤、靠的方式，在谢某不备之际，迅速拉开

谢某双肩包拉链实施扒窃，得手后匆忙离开排队队伍，至候车室厕所内进行藏赃。民警于是迅速锁定该嫌疑人，于当日10时30分成功抓获嫌疑人王某并追回被盗财物。据悉，王某是盗窃惯犯，曾多次因犯盗窃罪被刑事拘留。

目前，王某因涉嫌盗窃罪被上海铁路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本报讯(记者 鲁哲 通讯员 陶佳音 王易寒)近日，闵行警方接到一起手机遗失的求助，民警在帮助李女士找回遗失的手机后，敏锐察觉其可能正遭遇电信网络诈骗，经及时劝阻，保住了李女士的“钱袋子”。

当天上午，市民李女士在春申公园游玩时不慎遗失手机，寻找未果后报警求助。梅陇派出所民警接报后迅速展开排查，很快找到了捡到手机的老伯，上门取回手机。

在协助李女士

士检查手机时，民警敏锐地发现手机上安装了多款数字货币交易软件。询问之下，李女士表示最近确实添加了陌生人，对方称“收益可观”“稳赚不赔”，自己正考虑投资虚拟币。民警立即意识到李女士可能遭遇诈骗了，于是通过真实案例进行劝阻，并协助李女士删除了手机中的可疑App。

“要不是民警同志火眼金睛，我可能真的会掉进诈骗陷阱。”深受感动的李女士次日专程送来锦旗和亲手缝制的手工鞋垫致谢。

警方提醒

市民外出务必妥善保管随身物品，发现财物遗失或疑似被骗，可报警求助。如遇可疑投资理财、数字货币交易等推广信息，请牢记“三不一多”原则——未知链接不点击、陌生来电不轻信、个人信息不透露、转账汇款多核实，避免遭受财产损失。

火眼金睛发现可疑软件

警方找回遗失手机 同时敏锐拦截电诈